伊州农机发〔2018〕7 号

**关于印发《伊犁州直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实施方案》的通知**

州直各县、市农机局：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实施方案》》（新农办机办发〔2018〕5号）精神，为进一步改善耕地质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落实好自治区下达的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目标任务，圆满完成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任务，切实做好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州农机局制定了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表：1、伊犁州直县市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及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18年州深松整地作业进度统计表

州农机局

2018年4月9日

附件

伊犁州直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

实施方案

 为做好伊犁州直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实施方案》》（新农办机办发〔2018〕5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中央“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进土地整治，增加深松土地，保障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供给”的总体部署，充分发挥补助政策的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快深松作业技术和机具的推广应用，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打牢基础，为农业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条件，为保障州直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贡献新的力量。要坚持重点突出、统筹兼顾，向粮食主产区和能够大面积实施的地方倾斜；要坚持政府负责、部门联动，形成上下一条心、工作一盘棋的良好格局；要坚持科学规划、市场运作，即要注重宏观引导，又要保护农民自主权，发挥市场的调节作用。

二、目标任务

农机深松整地作业在州直所有县市适宜农机深松作业的区域内实施。2018年自治区分配州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100万亩，结合州直实际，我们制定了各县市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见附表1）。各县市要尽快将任务分解下达，层层落实责任，保质保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018年中央财政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专项资金已州财政局于2018年3月下达各县市。中央财政农机深松整地补助资金每亩补助标准不超过30元，各县市可根据作业任务及专项资金额度确定具体补助标准和补助面积，要加大宣传力度，使收益农户及作业农机手了解掌握国家惠民政策的好处和要求，增加透明度。鼓励各县市加大地方财政资金投入，确保任务完成。

三、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市要提高认识，加强对深松整地作业工作的领导，做好统筹协调，整合方面力量和资源，努力形成政府统一领导，农机部门主抓、相关部门协作的工作格局。各县市要注重典型带动，充分发挥农机大户和农机服务组织的作用。要统筹安排作业计划，狠抓关键环节，及时解决在农机深松作业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县市农机管理部门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实施方案，逐级分解任务，层层抓好落实，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

（二）加大装备支持

各县市要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引导作用，将深松作业适用机具作为补贴重点，以满足深松整地作业机具的需求，做到敞开补贴、应补尽补。要积极推广使用深度传感器、GPS导航仪等先进科技装备，提高机具作业的动态监测能力。

（三）认真组织实施

各县市要结合农机化生产月历，合理安排春秋两季深松作业时间，提前做好机具准备，要充分发挥农机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主力军作用。各县（市）要按照《自治区农机深松作业技术规范》科学运用深松作业方法和技术，对作业机具应有明确的参数和技术状态要求。实施农机深松作业补助要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机深松作业补助实施指导意见（试行）》（新农机发〔2015〕10 号）有关规定执行，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先作业后补助等方式实施。各县市要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加强补助资金兑付环节的风险防控，严格作业补助实施过程管理及档案管理。

四、强化质量监控

各县市要加强技术培训与指导，不断强化农机手操作技能和质量意识，促进深松整地作业质量提高。各县市要完善深松作业监管核查机制，认真落实三方（验收组、实施方、作业方）签字的确认制度和“三公示”（作业合同公示、作业结果公示、受益户公示）制度。严防虚报补助作业面积、套取财政补贴资金等违规行为发生，确保资金安全。为提高监管工作效率，保证深松作业质量，继续落实2015年伊犁州农机局《关于深松作业中需要研究明确的几个问题会议纪要》精神，深松整地质量合格率达到90%方可享受补助。州直2018年深松作业补助工作继续全面实施信息化远程监测，没有安装动态监测仪的拖拉机及机具，实施的深松整地作业不能享受财政资金补助。各县市要加强深松作业实地抽查，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五、做好信息统计报送。

一是按时报送深松作业信息，各县市要通过全国农机化综合管理系统中的作业信息报送管理模块报送作业信息，8月上旬秋季深松作业开始后按时报送深松作业进度（见附表2）。二是规范深松信息录入工作。继续使用深松作业辅助管理系统，为确保深松作业信息的真实可靠，方便今后核查，核实验收单和受益户核实汇总表必须上传录入。三是加大信息公开，深松作业进度及补助发放情况应及时在县级信息公开专栏中予以公示。深松整地作业基本结束后，要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和成效，于11月20日前将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工作总结报送州农机局农机管理处。

附表1：

**伊犁州直县市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任务及补助资金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县市** | **任务（万亩）** | **自报深松面积（万亩）** | **补助分配资金****（万元）** |
| 合计 | **100** | **79** | **1786** |
| 伊宁市 | 4 | 3 | 90 |
| 奎屯市 | 0 | 0 |  |
| 霍尔果斯市 | 4 | 3 | 90 |
| 霍城县 | 6 | 5 | 150 |
| 察布查尔县 | 4 | 3 | 90 |
| 伊宁县 | 12 | 10 | 240 |
| 尼勒克县 | 10 | 7 | 180 |
| 新源县 | 10 | 8 | 176 |
| 巩留县 | 15 | 12 | 270 |
| 特克斯县 | 10 | 8 | 140 |
| 昭苏县 | 25 | 20 | 360 |

附表2：

**2018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进度统计表**

统计地州： 统计时间： 单位公章：

统计人： 审核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单位** | **数 量** | **备 注** |
| 全年深松整地作业计划面积 | 万亩 |  |  |
| 完成深松整地作业面积 | 万亩 |  |  |
| 其中：①春夏季已完成深松作业面积  | 万亩 |  |  |
| 春夏季已投入作业的深松机具数量 | 万台 |  |  |
|  ②秋季已完成的深松作业面积  | 万亩 |  |  |
| 秋季已投入作业的深松机具数量  | 万台 |  |  |
| ③跨区深松整地作业面积 | 万亩 |  |  |
| 3.已完成深松整地作业中信息化监测面积 | 万亩 |  |  |
| 4.全年拟补助农机深松整地作业面积 | 万亩 |  |  |
| 工作动态： |
| 填报要求：从8月上旬起至全年深松作业基本结束。具体报送时间为8月3日、9月5日、9月21日、9月28日、10月8日、10月15日、10月22日、10月29日、11月5日、11月12日、11月19日、11月26日和12月3日当天17：00之前。电子版通过全国农机化综合管理系统中的作业信息报送管理模块报送，同时报自治区农机局管理处邮箱xjnjnjc@163.com。技术咨询电话：400-133-9797。联系电话：0991-4338626 |